

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委托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》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(2017-3)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我公司）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长江养老）签订《委托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》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概述

2015年1月，我公司与长江养老签订《委托资产管理合同》。2016年9月26日，长江养老以其管理的“太保安联委托建设银行长江养老专户”出资购买其发行的“金色增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”（以下简称金色增盈1号），投资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。

2017年9月15日，我公司与长江养老签订《委托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》，双方约定，长江养老免除金色增盈1号持仓市值对应的专户资产管理费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金色增盈1号为主动管理的保险资管产品。该产品限于投资境内流动性资产、固定收益类资产、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、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、资产支持计划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我公司与长江养老共同受控于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，构成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。

（二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苏罡

经营范围：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；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；短期健康保险业务；意外伤害保险业务；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；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、外币资金；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，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；国家法律、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；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78760.9889 万元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662467312C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（一）定价政策

双方确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定价依据

根据《委托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约定，我公司委托长江养老进行保险资金的管理运用，并向其支付资产管理费，在我公司出资购买长江养老发行的金色增盈 1 号产品并向其支付产品管理费的情况下，将导致重复收费。经双方

协商一致，长江养老决定免除金色增盈 1 号持仓市值对应的专户资产管理费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《委托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》的约定，长江养老免除金色增盈 1 号持仓市值对应的专户资产管理费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本交易及本交易的授权等事项已经我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至本年度第 2 季度末，我公司与长江养老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约人民币 40 万元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9 月 15 日